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6-122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6年12月8日，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9亿元对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增资，以自有资金4亿元对全资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格林美”）增资。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次增资事项尚需要提交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主体介绍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

三、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大道3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开华

注册（实收）资本：265,754.96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回收、储存（国家有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利用；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及其它含镍、含镉、含铜、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

属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其他许可项目）；环境服务、环境咨询，市政给排水、污水及工业废水处理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稀贵金属、稀散金属、稀土、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渣、废泥的循环利用；液晶面板的综合利用，钢及其工业用盐的回收；粗铜、粗锡的生产与销售；塑木型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业用钠盐、锌盐、锰盐、铵盐的回收、生产与销售；液氨、硫酸、盐酸、氢氧化钠、过氧化氢、乙炔、氮气、硫酸钴、硫酸镍、氢气（储存）、次氯化钠、氯气（票面）、氯酸钠、硫磺、四氯乙烯、煤油、油漆、漂白粉、柴油、工业酒精、硫化钠、硫化铵、过硫酸钠、氟化钠、亚硫酸钠、二氧化碳批发仓储；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完成后，荆门格林美的注册资本将由265,754.965万元变为355,754.965万元。

荆门格林美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5年	2016年1-9月
总资产	9,641,702,068.07	12,057,929,204.96
净资产	3,123,499,439.31	3,753,493,878.87
营业收入	2,900,454,210.17	3,264,419,426.89
净利润	69,632,804.93	170,748,662.75
负债率	67.60%	68.87%

2、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丰城市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基地

法定代表人姓名：鲁习金

注册（实收）资本：20,49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储存（国家有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循环利用；废线路板处理；废旧金属、废旧电池、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的收集、贮存、处置及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电器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

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分类贮存与处置。废弃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综合利用；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生产销售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塑木型材及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各种物质与废旧资源的供销贸易；进出口贸易；汽车销售、汽车租赁、汽车充电服务、汽车售后服务；报废汽车的回收、拆解、综合利用及拆解产物的销售；废五金、废电机、废电器、废钢、废电线电缆的回收、拆解、综合利用及拆解物的销售；废塑料回收、分拣、加工及塑料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西格林美的注册资本将由20,490万元变为60,490万元。

江西格林美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5年	2016年1-9月
总资产	1,104,332,961.17	1,970,432,823.92
净资产	328,084,702.99	442,750,116.46
营业收入	491,288,695.13	977,988,382.29
净利润	28,222,733.63	30,912,935.06
负债率	70.29%	77.53%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将使得荆门格林美及江西格林美的负债率降低到合理水平（调整之后荆门格林美的负债率为61.41%；调整之后江西格林美的负债率为57.23%），并满足荆门格林美及江西格林美发展所需要的流动资金需求，促进其现有业务拓展，提升其在循环经济产业的综合实力。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九日